

龙羊婚

LONG YANG
HUN

赵旭峰 著



主人公大福是名淘金客，属龙，他的对象属羊，小说的主线便由龙羊的婚配过程展开。在晦暗的生存中，两亲家对待儿女婚姻大事，却一丝不苟，严格按照乡俗礼仪，一板一眼进行着。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龙羊婚



赵旭峰 著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龙羊婚 / 赵旭峰著. -- 兰州 :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2013. 11
ISBN 978-7-5527-0172-2

I. ①龙… II. ①赵…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59804 号

龙羊婚

赵旭峰 著

出版人: 吉西平
责任编辑: 朱 珠
装帧设计: 孟孜铭

出版发行: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地 址: 兰州市读者大道 568 号
邮 编: 730030
电 话: 0931-8773148 (编辑部)
0931-8773269 (发行部)

E - mail: gsar@126.com

网 址: <http://www.gansuarts.com>

印 刷: 兰州德辉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6.25
字 数: 280 千
版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 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527-0172-2
定 价: 42.00 元

如发现印装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 并许可使用。
未经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

丛林法则下的人性法则

——读赵旭峰长篇小说《龙羊婚》

马步升

多年前的一个春天，在对我国版图产生过巨大影响的，史称“凉州会盟”的地方，我与赵旭峰有过一面之缘，在一夜畅谈后，我断言，他是一个能写出好小说的人。当然，这个断言是有知人论世的前提在的。我为此写了一篇游戏文字，题为《全能老赵》。

确实，以个人所能掌握的生存技艺而言，他是全能的。他的职业是天梯山石窟管理员，在业余爱好方面，小说、诗歌、书法、绘画、民歌、武术，样样来得；在《凉州宝卷》的搜集整理与研究方面，也颇有心得。而他的家又在石窟旁边一个山间盆地的农村，他还得照顾重病在身的妻子，务弄那几亩农田，养活一对儿女。生存让他不得不把自己修炼为一个全能的人。

我为什么会断言赵旭峰是一个能写出好小说的人？不外乎三点：阅历，文学的悟性与执著，知识储备。那一夜，他给我讲了少年时期在祁连山淘金的经历，而他打算将这段让他刻骨铭心的经历当成小说的素材。听了他亲身经历的、常人难以想象的、众多的传奇故事后，我感觉到，以他对文学的悟性和执著，是一定能够写出一部好小说的。多年以后，他拿出了长篇小说《龙羊婚》。

不幸而言中：这是一部好小说。

首先，《龙羊婚》是一部好看的小说。生活阅历不够的人写起长篇来，往往会受困于故事情节的平淡与贫弱。虽然小说的品质是虚构，可这虚构如果没有阅历作为底色，虚构往往会堕入虚浮，乃至虚假。老赵写长篇的素材要有尽

有，而且，都是被王夫之称之为写作者“铁门槛”的“目之所见，足之所践”。他无须在灯下苦思冥想虚构什么引人入胜的情节，他要做的，恰恰是把真实的事情进行艺术化的处理，使其离自己稍远一些，赋予虚构的意味。生活永远比小说精彩，现实中时时刻刻都在产生的精彩，那不是作家的虚构能够企及的。在祁连山深处一个叫双龙沟的峡谷里，聚集着成千上万从天南地北赶来的淘金客，若非其中的一员，他们的黑话，他们的黑吃黑，他们如何搭窝棚，如何淘金，如何打架，如何用金沙兑换现钞；挖到金子后，如何保护金子，如何与暗娼进行性交易；如何躲过各种明暗势力的追杀；他们在得意和失意时的心理状态，如此等等，这些都不是仅靠虚构而能抵达的。

赵旭峰曾经是淘金客中的一份子，他的淘金不是为了体验生活，而是为了生存，他不去淘金，生存的脚步也许会就此停止；而他去淘金，生命的晚钟则会时时在他的耳畔敲响。

这是一个有关生存的悖论。

无数的淘金客就是在这种生存悖论的驱赶下，来到了这个与肉搏战无异的生存场。峡谷中的累累白骨，呆坐在许多村庄墙角下因为淘金的伤残者，足以证明，这场生存之战，其实不亚于一场战争。而赵旭峰就是这场战争的幸存者。

不是胜利者，是幸存者。

有哲人说，苦难是一笔财富。固然，这话没有什么错误，可是，又有谁愿意主动走向苦难呢。是有的，那些淘金者，他们是主动投入苦难的，他们躲过一道道关卡奔向苦难。生存的压力将他们逼向苦难之地，他们不得不在苦难之地寻求生存的出路。无数的淘金客，死了的，伤残了的，发了财的，注定都会成为沉默的大多数，而赵旭峰有幸活了下来，又有幸成为一个写作者。他的这些苦难经历，这些极限生存磨练，这些高峰体验，从而成为不可多得的人生财富和写作资源。

体验者，无论多么的投入，终究还是旁观者，获得的仅仅是这方面的外在的知识，与生命、与灵魂无关，而参与者在参与时，是顾不得什么体验的，只有当从参与者的行列脱身而出，变成言说者、书写者后，再去回味参与时的种种体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获得的也许才是体验的真知。

《龙羊婚》便是这样一部小说。好看的小说。在阅读的快感中，体察人生真知的小说。

其次，《龙羊婚》是一部有着深刻人性内涵的小说。

双龙沟是一个特殊的生存场，来到这里的人，必须秉持着一种特殊的生存理念，运用一切能够想到和做到的生存手段生存下去，才有可能成为一个合格的生存者。准确地说：才有可能活下去，而且，肉体地活着，哪怕仅剩残肢断体。这里，无关乎道德，无关乎秩序。而这是在一个号称文明昌盛的时代发生的一桩桩生存事件。我们知道，这种生存方式，被称之为丛林法则。直观地说，也就是弱肉强食。文明在这里拐了一个弯，人性在这里成为一种奢侈。金子，是这个群体的人唯一存放在心中的世界，是眼睛唯一能够看到的世界，是否得到金子，得到多少，是衡量一个人存在价值的唯一尺度。

于是，当怀有生物性、人性、社会性，也多少怀有在文明社会中训育出来的一些文明成果的人，在踏上通往双龙沟的旅途当中，首先要攻克的第一关口便是：祛除身上的一切文明成果，用动物性占领自己身体的和灵魂的所有空间。决定去双龙沟冒险，就得抛却对亲情的依恋，做好一去不复返的心理准备；进山时，得动用一切手段，突破管理部门设置的关卡；到了地点后，需要动用一切求生本能，抢占有可能的生存机遇。如果身处不利的位置，要想办法从别人手中夺得有利位置，身处有利位置，要想办法保住既得利益。起初的战争是动用原始的武器，天生的身体器官，手中的劳动工具，河滩的乱石，后来有了各种热兵器，乃至有了冲锋枪、炸药包，为了保卫自己的领地，不惜与对手同归于尽。

这不是故事，而是在一个特殊境遇下的生存法则。争强斗狠，斗智斗勇，谁比谁更卑劣，谁比谁更凶残，谁比谁更不要命，谁就有可能生存下去。在极限生存环境下，人必须让自己堕落为动物，用与生俱来的生物性代替一切附加的属于“人”的属性。而当“人”的属性一旦从生物性中脱颖而出，哪怕只是闪耀出萤火虫般的光亮，那也一定是伟大的光芒。大福，大泉，狼啃头，还有白掌柜，他们在与别的团伙的争斗中，只有凶残，比对手更凶残，在团伙中的利益冲突中，寸步不让。可是，在残酷的生存竞争中，他们之间也缔结起了生死与共的友谊，尽管，这种友谊，并非文明社会所倡导的那种友谊。然而，当一种友谊可以达到换命的境界时，文明社会的人谁还有资格质疑这种友谊的底色呢。

可以说，这是一群重走人类文明之路的人。为了生存，祛除留存在身上的

文明印记，将动物性张扬到极致。而在生存过程中，又不得不结为群体，使自身又有了社会性。一个社会，哪怕是特殊境况下的群体，要使群体得以运行，从而使每个成员的生存和利益得到保障，必须要建立秩序，如何分工合作，如何分配利益，一切都要像文明社会那样有章可依。在互相协作的过程中，成员之间产生了友谊；在利益分配中，成员之间又产生了秩序感和道德感；而在秩序感和道德感的不断训育中，人性渐渐复苏，渐渐得到巩固，渐渐成为一种力量，一种尊严。人类的文明之路不正是这样的么。人性的闪光不时地照亮着人性的黑夜，而这一缕缕人性的闪光，不仅使得地狱般的双龙沟光华四射，也使得《龙羊婚》获得了一种直面人性底色的内涵。

再次，《龙羊婚》是一部卑琐与尊贵的合奏曲。

这是一群卑琐到非人境地的人。古人说，人为财死，鸟为食亡。这是一群心中眼中只有金子的人，然而，他们不择手段不惜性命追逐金子，起初的动因，却并非为了发财，而是为了活下去。为了活着而不惜性命，不惜性命是为了活着。他们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财富的最底层，社会评价的最底层，而哪怕是最底层，仍然是属于“人”这个群体的最底层。当他们连最底层的这一“层”都要失去资质时，他们的铤而走险，无非是想把自己留在“人”的这一层面。吊诡的是，他们要做人，必须要堕落为非人，以非人的手段，重获做人的资格。贫穷是可怕的。可怕的不仅在于贫穷可以使自己被排除在群体之外，还在于，贫穷同样可以成为摧毁一种秩序的力量。奔向双龙沟的淘金者，就是这样一群人，这样一种力量。他们是一群逸出正常社会秩序的人，他们是他们所在的社会秩序，乃至人伦道德秩序的反叛者和颠覆者。大福、狼啃头，只不过是为了给自己挣老婆，大泉只不过是为了挣钱给自己的妻子治病，为了养活自己的儿女，无数无怨无悔奔向双龙沟的人，可以说，生理的需要，生存的需要，是其根本的动因，是其出发点。

无疑，这是卑琐的。然而，在现实生存面前，在生与死之际，谁又能顾及到生命本身的尊贵呢。在一个由尊贵者组成的群体里，任何尊贵的言行都显得淡而无味，乃至虚荣矫情；而在一个由卑琐者组成的，完全不具备尊贵条件的群体里，偶尔诞生的尊贵者，其尊贵的言行，便具有了动人魂魄的力量。大福的叔叔死于淘金，年轻寡居的婶婶为情欲所苦，情迷意乱中钟情于大福，然而，同样为情欲所苦的大福，却不为所动，毅然走上了淘金为自己挣老婆之路；大

泉为了给妻子筹集药费，不惜吃屎，妻子得知药费的来历后，羞愤自杀；民兵连长追求意中人不得，端起冲锋枪打穿自己的胸口；大泉为了追求自己的爱情，在女方家长的暴打中无怨无悔；狼啃头嫖妓不给钱，被众人抓住暴打，而大家都认为他罪有应得，因为他不该欺负一个靠卖身活命的女人；大泉遇难后，他的邻居老奶奶主动担负起了养育他儿女的责任，而大福用拼命挣来的钱，为大泉的意中人打制首饰，为他的儿女捐助生活费。当此之际，谁又有资格将他们归入卑琐者群体呢，而他们的尊贵却是可以与日月同辉的，是足以照彻人性的黑暗部分的。小说题为《龙羊婚》，大福属龙，他的对象属羊，小说的主线便由龙羊的婚配过程展开。在晦暗的生存中，两亲家对待儿女婚姻大事，却一丝不苟，严格按照乡俗礼仪，一板一眼进行着。这不是古板守旧，不是繁文缛节，而是在维护一种生存的尊贵，而只有把生存当成一桩尊贵的事业后，也许，生存才有望延续下去。

这便是《龙羊婚》展现给我们的一种关于生存的法则：丛林法则下的人性法则。

目
录
contents

病根	001
葫芦	010
癌症	023
窝子	035
冰与火	045
香柴花	053
动婚	061
看家	075
饭馆	092
模糊匠	098
黄皮与马蹄子	106
扫荡	119
冤家	129
会跑的金子	135
怪蛋	146
飞财	157
压喜	173
四月里的春风	188
风湿药	206
祭坛	219
熏女婿	228
洞房	237
关于赵旭峰的叙事/李学辉	245
后记	249

病 根

大福曾经问一个姑娘：喜欢金子吗？

“神经病！谁不喜欢金子？你要是有金子，我会嫁给你。”

“真的？”

“真的！”

金子是世间所有人的向往，女人是世间所有男人的追求。自从双龙沟发现了金子，所有生活在蛤蟆镇的男人们眼里放出了异样明亮且飘忽不定的动人光彩。这就是说，有了金子，就很容易得到女人。

那个时候，大福不光受外人的欺负，还常常受父亲的责打。父亲叫刘柏年，大福虽是他的亲生儿子，却像个后娘寄养的。他是个读书人，但一点也不像个读书人的样子。家里除了新娶进门的婶娘时常担待大福，再就是小姑姑了。小姑姑没啥绝招，凭的是连哭带闹的法子。婶娘却不一样了，常用她那娇艳温媚的杏仁眼直勾勾地盯着发威发狠的“大”（读阿）伯子，使他灰溜溜的像个泄气的皮球时她才把目光挪开，然后爱抚地看着被吓傻了的大福……

令大福这一生中最深为不安的事就是没有钻进婶娘的被窝陪她睡上一晚，从而导致了婶娘染疾早折。婶娘在咽气的时候，瞪着铜铃铛一样的眼睛盯住他，把他缠在血糊糊的蜘蛛网一样的视膜里。那时他已经准备结婚娶妻，而且也懂得了一些男女之间的隐秘，多少了解了一些女人情感的秘密。婶娘用一种既不责怪也不痛恨的目光盯住他，显得十分无可奈何。大福蓦然间浑身起了一层鸡皮疙瘩。婶娘微弱的气息使屋里所有的人都难以畅快地呼吸。大福傻愣愣地站在炕沿底下，满眼流着悲哀和无奈的泪水。婶娘忽然抬起无力的手，示意让他凑到她跟前去。

母亲正在洗手，把脸盆碰撞得咚咚直响。她好像并不在意儿媳的生离死别，把手伸进盆子里面温热的水中浸泡着。大福怎么也没有想到，像母亲这样一个女流之辈竟然那么眼硬。但大福还是看见了母亲脸上挂着的几滴眼泪。她洗得有条不紊，把双手搓了又搓。然后，她才转过身来到了小婶子身边。

“你没有看见你婶子要你前去吗？”母亲瞪了一眼大福说。

大福犹豫了一下，把身子挪了过去。他把头尽量凑到儿媳胸前，竖起耳朵听她要说什么。儿媳把发黄的脸抬了一下，但没有抬起来，只好静静地重新躺在了枕头上。她仔细打量着大福，脸上泛起了一丝不易察觉的淡红。她的目光里有一种东西在蠕动，似乎硬要钻入大福浑身的肌肉里面，使他难受得全身哆嗦。儿媳看了一会，她目光里忽然有一道电闪一样的光束飞出来，扑腾一下落到了大福的前额上。她指着大福的前额，微微笑了一下，用从未有过的清晰的声音说：“我到奈何桥上等着你。”

儿媳说完这句话就咽了气，周围的人都用十分奇怪的眼神瞅着大福，以为他对儿媳做了啥见不得人的苟且之事。大福像做了错事一样低下头去，耳根子红得发紫。

以后的许多年月里，从儿媳眼里飞出的那束奇特的电闪一样的东西常常使大福浑身发热发烫。大福不甚明白，也无从明白。多年以后，当大福的新婚女人用灯柱砸破他的额头骂他是个没有血性的男人的那些日子，大福才隐隐约约感觉到了一些头绪，终于从淡漠的残破的蛛丝一样的记忆里找到了问题的根源，那就是他没有听从父亲的话去给儿媳做伴。

那是特远的一个四月的黄昏。乡村静谧的帷幕刚刚拉开，太阳温热的余晖涂染着天地间的一切，使得乡村富有了一种温雅甜馨的情趣。叔叔刘柏海蹲在院子里，吭哧吭哧修理他的淘金器具。他把几块松木板子做成一个梯形簸箕似的敞口淘金盆子，再把柏油和塑料点燃，糊在不大严实的木板缝隙里。他做活非常认真，就连他那个远方的结义弟兄来到身边他也没有发觉。他低着头做活，嘴里吧唧吧唧抽着纸卷的烟筒儿。他刚把金盆子上的柏油涂好，就听见一个浑厚粗壮的声音说道：“做好啦？活做得细，你人也够劲。”

叔叔抬起头来，见是他的结拜义兄，连忙站起来，笑着迎了上去：“来得这么快，没想到哎。”叔叔把客人请进屋里，把他让到炕沿上坐下。那人刚坐下又忽地站了起来，从怀里掏出两只“火烧”（一种用砂锅放在炕洞里烧成的馍

馍)来放到屋子正面的供桌上,然后鞠了三个躬,做了三个揖,这才转身又坐到了炕沿上。

叔叔走到炕跟前,把一盒烟丢到炕上的松木小炕桌上,说:“哥哎,上炕脑里坐,今儿个杀只鸡,再喝口酒,咱俩明儿去碰碰运气。”“不咧,还忙着哪,赶今儿黑就得把窝铺搭好,明儿窝子上挂红放炮就要开工哩。窝子上要的沙娃是有数的,迟了叫人顶了,可就麻达(河西方言,即有事)了。”

两人喧了一会,叔叔就背起行李挎包,拿上淘金器具和那人出门去了。

大福和新婚不久的婊娘站在夕阳的余晖里,眼望着叔叔和他的结义弟兄跳上了一辆破旧的手扶拖拉机,耳听着突突的机器声响,把他们送上了一条向深深的祁连雪山爬过去的长蛇形碎石子大路。

这条碎石子大路,在双龙沟没有人挖金子以前,它在沉寂与荒寞的岁月里静默着。除非到煤矿去拉煤的驴车马车在路上蠕动之外,再就是偶尔有赶牲口的脚户们走动,打柴的挑子们隔三岔五地往来。而现在,这条古朴的碎石路渐渐被拓宽,由于没有人专门维修,就变成了一条坑坑洼洼、两边全是积水与垃圾的路了。路上先是来往着像虫子一样爬行的手扶拖拉机,这些小东西整日里冒着白烟蓝烟和黑烟,一窝一窝地往来挪动。它们排队的顺序极像蚂蚁搬家,空来实去,再后来就变成实来实去了。它们上去的时候拉上进山的人,下来的时候拉上出山的人。不久,这条路上出现了一种两边扎着铁栏杆的小卡车,不多久又出现了大卡车,后来这些车就变成了各种颜色的帆篷车了。车上面装的不光是进出山的人,还有各种生活劳动用品。整车整车的人、镐、铤、炸药、木头、钢筋铁丝、靴子、雨衣雨裤、棉布、胶皮、橡胶布、药品等全都运进了山里,还有面粉、大米、各类蔬菜也都相继由这些车辆运载到原始林地去。来来往往的车辆让这条寂寞了多年的路欢腾与沉重起来,甚至使它整日里喷着粗气急剧咳嗽。

每年的四月,这个名叫河湾的村子里就红火热闹起来。一群又一群的衣着各异的外乡人涌到了村子里,扯着各种各样的声调嗓音叫卖各种东西。有一些戴白帽子的人回收羊皮牛皮和各种野生兽皮等皮货;还有一些是从天水那边过来的收头发马尾子和羝羊角的挑担子的大货郎儿。有些买卖人纯粹吆着驴车,赶着骡车进了村子,他们卖糖果针头线脑花炮鞋样子各色扣线等杂物。这些人一边向人们介绍他们的产品,一边用滑溜溜的目光扫描着主人们的面孔。他们

大都嗓子清亮，叫卖声吆喝声此起彼伏，还有的会唱口外山歌，调子拉得老长老长。这些人在买卖中都有一个共同特点，都要在买和卖的交易中瞅空向主人们打听：“黄的有哩么？”他们打听这话的声音明显变低，恐怕别人听见。

大福看着这些奇形怪状的人掩饰不住自己的兴奋。因为不久前叔叔跟他的结拜义兄进山去挖金子，出了门之后的第二十六天上托人捎带给他四克沙金，至于给婶娘带了多少他无从知道。捎带的人临走时给大福交待：“你叔说让你把金子留下来打一对耳环，将来说媳妇子送礼用哩。”

这会儿，大福和婶娘并排站在落日的余光里，让渐渐变黑的天幕把他俩包裹起来。大福对刚刚下地回来的父亲刘柏年说：“叔下次回来，我也要跟他去挖金子。”

刘柏年二话没说，抡起巴掌就给了大福一个嘴巴子。小姑娘从屋里跑出来，护在大福身前：“哥，你又手欠了？动不动就打娃子，要打就打我吧，娃子肉还嫩挨不住。”小姑娘把脸伸过去，气得红润的脸腮上泛起了紫色。刘柏年对妹子的劝阻置之不理，鼻子里冷哼一声就进屋去了。

大福摸着发烧的脸立在廊沿下，小姑娘抚摸着他的头叹了口气就钻进厨房做饭去了。一股炊烟从厨房的烟囱里咕嘟咕嘟冒上房顶，被高大的白杨树梢和空中的风搅和成一团团一缕缕，悠悠然飘到远处去了。

婶娘走过来，同样用手抚摸了一下大福的头，俏生生地看了他一会儿。她的两只杏眼澄静如水，清澈的碧波荡动着丝丝涟纹。她的鹅蛋形的脸犹如阳春三月的桃花一样艳美动人，弯眉如漆，圆润的小小鼻翼透亮光滑，自然地生出一段妩媚。她的耳朵柔薄透明，宛若温玉，一对耳环熠熠闪光。大福看见婶娘的脸腮上潮起一丝红霞，就像一团无法遮蔽阳光照射的云彩。她羞羞怯怯地颠着轻步跨进屋子，把那一团刚刚潮起的红霞绽放在刘柏年眼前。她柔声细气地说：“咋这晚才回来呢？你兄弟出门去了，屋里的事一应就成了你的啰嗦。看看，他走了我夜里害怕，你就叫大福跟我睡吧。”这种问话在这里叫“白搭话”，因为这里的风俗是弟妻不能叫大伯子大哥，免得背上“爬灰”的名声。

刘柏年抬眼望了望弟媳，转眼瞅了瞅门外愣站着的大福，掏出烟袋卷了根纸烟筒儿吸了一口，鼻子里喷出一股白色的烟雾。“成，甬叫娃子睡懒觉。”他回答说。然后，他朝门外的大福叫道：“刚才的话听见了？夜里安安稳稳挺着，早起还要干活哩，甬叫大人操心。”

“我不去!”大福重重地回了一句,口气硬生生的,显出十分的不自在。

“咋的?”刘柏年站起来,往前走了两步,“翅膀子硬了?老子的话扎耳朵吗?”他扔掉纸烟卷儿,用脚踩灭了火,噤噤地走到大福身边。他一把揪住大福的头发,狠狠扇了他一个耳光:“再犟,看我不捶你!”

“不去!”大福更坚定地说。

小姑姑从屋里跑出来,两只面手在围裙上搓了两把就冲到刘柏年面前:“娃子是你的,可不是你抓养大的。哥我不是冲你撒气,你动不动就打,张口就骂,能让他成个人吗?”小姑姑转过身来,柔声对大福说:“福娃,给你老子服个软,就跟婶娘去睡吧,就伴一个晚上,明儿我去陪她,啊?”

“我都十六了。”大福揉一揉眼窝说,脸上羞出了红潮。

小姑姑忽然想到了什么,蓦地惊觉似的对旁边的刘柏年说:“娃子都十六了。”就又钻进厨房去了。刚进厨房,头也不回地甩出一句话来:“我今儿个不去大姑父家了,叫大福睡我屋里。”

小姑姑把一盆洗过脸的脏水端出屋子,狠狠地夹带着她的满腔气愤泼在院子地上。水和地面碰撞时发出重重的声响,震得在院子里撒欢的小牛抽搐了一下。刘柏年也耸了耸肩,浑身的肉蹦蹦跳了两下。他最难忍受的就是妹子用这种不言不语的方法朝他使气,他只好把心里涌起的话塞在嗓门眼里,转身走进屋去。

大福看见小姑姑为他出气,心里冻着的冷冰疙瘩渐渐融化开来。

大福看了一眼婶娘,有些不好意思,便把头耷拉得很低。他知道他不跟婶娘做伴睡觉自有他难以言表的苦痛。因为他这个年龄的男娃已经向成年的门槛迈进了一步,他们已经有着对女性那种特殊的蒙蒙眈眈的渴望。尤其是大福,他的早熟使他对女性的渴望更显迫切。有时候,他会莫名其妙无缘无故地想看女人的身体。这种渴望往往成了一种痛苦的折磨。从那个时候起,一层一层的郁闷在大福心底里积淀起来。他时不时地拔着脸腮上和下巴上长出来的嫩嫩的胡子,这时他才知道,人一生下来就落在无尽的煎熬与等待之中了。那时候,大福暗暗产生了对父母的莫名其妙的看法。他希望父母能够给他尽快地张罗一房媳妇,但又羞于说出口来。他在一种急切的希望中产生了去双龙沟的想法,他想通过自己的努力解决这个问题。

在他听到旁人讲述男女荤事插科打诨的那会,他都极力捉摸男人和女人睡

在一起究竟要做哪些事情，甚至怎么干他都想象过，就是想不出里面的头头道道。这时候他感到整个身体膨胀起来，下面的东西胀硬坚挺，难受异常，只好跑到没人的地方撒泡尿才感到舒畅了好多。

有一个早上，大福爬在被窝里又探讨起男人怎么和女人睡觉的问题。他简直伤透了脑筋，却一点头绪都没有想出来。这种别人认为不健康的想法使他极难向外人道及，也羞于向同伴提起。一天下午，房后面的“狼啃头”叫他去挑野菜，他跟着他一同去了。他们走到一个十分隐秘的土旮旯里，狼啃头掏出生殖器捋了几把，那里面射出一股一股白色的胶液。那些液体落到干土上草丛里时还在闪着白光，发出一股腥臊难闻的气味。狼啃头说：“舒服啊，大福，你试试看。”大福瞪了他一眼，骂道：“你这个不要脸的。”就提起菜篮子走到另一条水沟沿上挑菜去了，狼啃头在后面怎么叫喊也无济于事。从此，大福内心深处产生了一种不由自主的恐惧。他想摸一摸女子的身子却又远远地躲着她们，想和女子们说话却又见了她们不敢抬头正视。他害怕姑娘们说他不正经或是骂他一句恶毒的话，更害怕被姑娘们嘲笑打趣，那样他真的会一口气跑到水峡口里的龙潭边毫不犹豫地跳下去喂鱼喂鳖。

生理和心理的相互作用使大福一提到女人就心慌意乱，每一根神经如同绷紧了的弓弦。那个时候，遇到有人出嫁姑娘或是别人家小伙子娶媳妇的时候，大福每次跟着比他大的小伙子们去闹人家的新房回来后就会产生一种更加强烈的对异性的渴望。但如果这时候叫他去跟某一个女人睡觉做伴就是打死他他也不敢答应。他的内心存在着相当深刻的矛盾。那些从双龙沟挖金子回来的沙娃们说起山里面的故事，大福有些蠢蠢欲动。他听他们讲起没有女人就操尻子手捋的事就想起狼啃头来。有时他们也会谈论起偶尔进到山里去卖尻（河西方言，意即卖淫）的婊子，那些女人到山里后的落脚点就是开一家饭铺或是一个理发店，白天她们做饭洗锅招待沙娃们；晚上，她们的生意会更加兴隆红火。沙娃们的金子钱全都心甘情愿地送到她们的散发着护肤油味的口袋里。

大福对沙娃们说的那些生活向往得要命，但果真让他干起来，他的勇气就会像阳光下的水雾烟消云散，裤裆里没准会吓出一泡尿来。谁也不知道他隐藏在心底的心理毛病和产生这种毛病的根源所在。有时候，他被渴望女人所产生的幻想折磨得实在无法忍受时，就只好学狼啃头那样，跑到没人的山旮旯里，抓住身下那个不争气膨胀起来使他浑身燥热的东西捋上几下，等那些白色乳液

像水枪一样喷出去的时候，他的整个身体如同炸弹爆炸那样随风飘散了。

从那个时候起，大福就下决心独自一个人睡觉了。不管小姑姑或是其他比他大许多岁还是同龄的女的叫他做伴他都如老鼠见了猫一样躲开了。他生怕自己无法抑制那些无来由的冲动会犯下见不得人的弥天大罪。

所有这些，全都源于大福初次见到女人身体所产生的诱惑时的那种震动。这种重大的关联使他头半生一直陷入虚妄的煎熬当中。

那是一个非常清透的夏天。那个夏天从一开始就让人感到不同于往年，原因大概是山里面下了几场透雨的缘故。那天夜里，小姑姑要大福做伴，让他睡在她的旁边。早晨，大福醒得很早，但他不想很快就睁开眼睛。因为一睁开眼昨晚梦里的东西就会跑得无影无踪。这是让人羞于启齿的东西。十五岁刚开头的大福常常这样，梦里面会无缘无故地见到一些古里古怪的女子的各种形象。那些女人一丝不挂或者只穿一点东西就在大福前面晃来晃去，当大福挨近她们的身体时，她们却如同烟雾一样飘荡远了。大福蒙蒙眈眈地感觉到，自己已经在追求什么东西了。当那些女的忽儿又回到大福眼前时，他表现得既慌乱又急迫，那些影子却在他的急切等待中消失了。因此，在大福的记忆里，想看一看女人的身体是他内心一个十分难堪的秘密。

在大福他们这个家庭里，没有人不知道小姑姑对大福的溺爱。十岁之前，大福和小姑姑同睡一个被窝。那时，小姑姑把他揽在怀里，让他的脸和脑袋磨蹭着她鼓胀的奶子。软得像水又像活动着的棉花包似的乳房蹭得他有一种说不出的温暖，他便伸手托着那对硕大的软肉狠狠地啃了一嘴，疼得小姑姑在他脸蛋上狠掐了一把。十岁往后，父亲刘柏年很少让他跟小姑姑睡在一块，但只要小姑姑提出要大福做伴，父亲就没有办法了。

那天早晨的机会非常碰巧，大福看到了小姑姑散发着少女馨香的身体。

大福爬在被窝里，他忽然听到睡在他身边的小姑姑要起床了，他把眼睛稍微眯开一道缝隙，猛然之间，他的身体如同融化的雪水一样流淌，浑身的肌肉咚的跳荡了一下，十分猛烈又十分拘谨。他故意打了个呵欠，翻了翻身又故意打了两声长长的呼噜。他怕小姑姑发现他偷看她的身体会狠狠地揍他一顿。

大福从眯着的眼缝里看见，小姑姑正慢腾腾地起身穿衣。她掀开被子，把雪白的大腿和奶酪似的屁股露在外面。大福很想看一眼小姑姑两腿中间的那个地方长什么样，但又不敢抬起头来。这给大福许多年里都留下了难以磨灭的记

忆。大福没有瞧见小姑姑那个神秘的所在，但他还是看见了她那散发着肉香的硕大的奶子。那对圆润鼓胀又白又嫩的乳房高高地隆起来，像一个特大的砂罐挂在她丰满的胸部来回晃动。大福想象小时候抱着母亲的奶房吮吸一样抱住它们，可是它们却犹如两只洁白的野鸽子扑入小姑姑的淡粉色的花格衬衣底下去了。

大福只好去看小姑姑的脸，那是一张粉红色的满月脸，两只黑水晶似的眼球滚来滚去。她的睫毛很长，不禁使大福想起人们说的“眼眨毛长，吃人的狼”这句野话来。他想，小姑姑肯定不是那号人。因为她的长长的睫毛是那么好看，而且在那长长的睫毛下面生长着一对黑溜溜的野葡萄似的眼睛。她的脸上时常潮起一团粉红的亮光，亮光里面还忽闪着两只小酒窝儿。大福不知不觉睁大了眼睛，他问小姑姑：“小嬢哎，你脸咋红红的？”

小姑姑把有些冰凉的尚有余温的手伸进被窝，在大福的屁股上拧了一把，嗔怪地骂：“看啥看？小姑姑脸上又没爬上癞蛤蟆。”

“爬上癞蛤蟆就不好看了。”大福嘻嘻地说。

小姑姑眼里透出一阵羞涩，像突然想起什么似的赶紧用被子苦住露在外面的圆润的大腿，然后赶忙穿衣穿裤。在小姑姑蹬裤子的时候，大福看见了她肚腹下面生长着的细柔的黑色绒毛。他心头震荡了一下，觉得全身发起烧来，便赶紧埋过头去。这样，他被一种无形的诱惑击中了，从此进入到了更加热切更加执迷的梦幻之中。

屋外微亮的天光打破了他们的温馨，小姑姑在他屁股蛋上拍了一把就起身出门去扫院子了。

“挺一会就起来，别惹你爹打你。”小姑姑提醒他说。

大福随即就听到刷刷的扫地声，只好爬起身来。

后来，大福在一次生病的时候，小姑姑为了照料他又把他搂进了怀里。那时大福无意间伸手触摸到了小姑姑肚腹下面的毛，他把手停在了那里。小姑姑没有在意，直到大福很不规矩地把硬得如同小木棒似的小家伙搭到她温热的腿上时，她才伸手在他的小东西上敲了一下：“小东西，胎毛还没褪呢，你知道个啥？”这样说着，小姑姑把他搂得更紧，胀膨膨的奶子堵住他的鼻孔，使他出气都非常困难。

小姑姑的溺爱让大福渐渐沉入无法自拔的心理障碍的万丈深渊里去了。因